金塔县财政局LED高清显示屏安装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JTZFCG-2025-026号

采购包名：金塔县财政局LED高清显示屏安装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金塔县财政局

代理机构：金塔县鑫盛源通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8 日

JTZFCG-2025-026号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1

第二章 投标须知.....3

第三章 评标办法.....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61

第五章 服务内容.....6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77

第七章 其他内容.....105

JTZFCG-2025-026号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购置LED高清显示屏2套（异地远程）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TZFCG-2025-026号

项目名称：金塔县财政局LED高清显示屏安装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880000 元

大写：人民币 捌拾捌万元整

无

采购需求：购置LED高清显示屏2套（异地远程）（详见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 政 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 2017〕141号）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 实施 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 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5.其他要求：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3月19日08时30分 至 2025年04月08日09时00分

地点：“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

方式：登录“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澄清或更正在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布，请供应商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所产生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5-04-08 09:00:00 （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提交地点： 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

开标地点： 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厅

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交易（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详见其它补充事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JTZFCG-2025-026号

1.本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同时发布。

2.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10、window11(推荐)，浏览器：Microsoft Edge、360安全浏览器(推荐)、谷歌，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登录“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模块，点击供应商单位登录， 使用CA锁进行登录；根据项目类型，选择所要参标的项目，点击“我要参标 ”，再点击网上开标按钮，上传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面后，点击上传按钮，根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响应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供应商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击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响应文件上传完成以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本次响应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供应商可打印或拍照留存；响应文件上传结束后，验证响应文件解密环境，为开标时解密文件做准备。

投标工具请在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制作工具进行安装即可。

3.本项目响应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和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4.投标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1)网上办理: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网上注册申请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由操作人员顺丰邮寄。

(2) 现场办理: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58号昌运大厦12楼12D 办锁、 技术联系方式: 电话: 4006131390 QQ 群: 549192375

七、对本次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金塔县财政局

地 址： 金塔县财政局

联 系 人： 邓廷全

联系方式： 0937-44214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金塔县鑫盛源通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金塔县城市社区航天大道75号1-1二楼

联 系 人： 马强

联系方式： 138937425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邓廷全

电 话： 0937-4421437

传 真： /

邮 箱： /

2025年03月18日

JTZFCG-2025-026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JTZFCG-2025-026号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特别说明】

1、投标文件须知前附表是针对《投标文件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应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2、补充和修改的序号均对应、续接《投标文件须知》中的序号。

3、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项目概况	购置LED高清显示屏2套（异地远程）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1.1	采购项目名称	金塔县财政局LED高清显示屏安装采购项目
1.1.2	采购人	名 称：金塔县财政局 地 址：金塔县财政局 联系人：邓廷全 电 话：0937-4421437
1.1.3	采购预算	金额：￥880000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
1.1.4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金塔县鑫盛源通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金塔县城市社区航天大道75号1-1二楼 联系人：马强 电话：13893142552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自筹资金：0%
1.3.1	采购范围	购置LED高清显示屏2套（异地远程）
1.3.2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具体日期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10日历天 计划开始日期：2025年4月10日
1.3.3	服务实施地点/区域	金塔县财政局
1.3.4	服务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JTZFCG-2025-026号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是否补充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条款 无
1.9	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10	分包履行合同	不允许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预备会召开前 / 日。 形式：/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形式：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出。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1.4	偏差	不允许
1.12.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3.1	强制性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相应认证证书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2.1	采购人修改、澄清、更正招标文件时间	时间：开标前5日历天 形式： (1)招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修改的，重新编制招标文件上传开评标系统； (2)招标文件内容无实质性修改的，编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上传开评标系统。

JTZFCG-2025-026号

2.3.1	招标文件的质疑（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	（一）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本项目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JTZFCG-2025-026号

3.1.1	投标文件构成	封面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公司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 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4.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4.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商务偏离表 八、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相关服务计划 十一、政策性支持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二、其他资料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	3.2.2.1 本项目投标币种为：人民币(元) 3.2.2.2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总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增值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3.2.2.3 注意：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确定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绝。 本项目提供报价模板。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分项报价清单进行报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无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总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税金、运费、调试、培训、验收、暂列金等不可竞争性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30 日（日历天）

JTZFCG-2025-026号

3.5	资格审查资料	1.公司营业执照：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证件视为有效证件）； 2.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3.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提供2024年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6.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函及法人、法人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7.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标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信用查询平台，查询截止时间同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在开标环节现场查询核实。；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开标方式	在线开标+现场开标
3.7.2	投标方式	电子标书+纸质标书 说明：投标结束后投标人将纸质版标书1正3副交至代理公司备案。
3.7.5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人须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下载路径：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 进行操作） (2)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mtbjy格式为投标文件，czr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和.mtbjy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04-08 09:00:00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酒泉市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JTZFCG-2025-026号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在线递交 (1)投标人可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mtbjy)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内上传 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投标人须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路径： 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进行操作。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网上递交网站为：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如未规定文件上传时间，上传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现场递交 是否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否 3.逾期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和递交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4.2.4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1	在线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厅
5.2.3	开标程序	是否唱标：是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应当由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查验投标人身份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身份检查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完成第(4)或第(5)项后， 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 (8)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授权评委会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 办法》(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一条处理。
6.3.4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0 分，最高加 0 。

JTZFCG-2025-026号

6.3.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0 分，最高加 0 。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10%；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电子产品货物类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
6.3.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比例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1)甘肃政府采购网（网址 ： http://www.ccgp-gansu.gov.cn/ ） (2)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 http://www.ggzyjypt.com.cn/ ） (3)公示期限： 1 工作日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 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 9.1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12.2	其它	投标文件须使用交易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V3.0.0.8以上版本制作 请务必提前安装电子开评标助手，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文件前进行环境检测！ /

JTZFCG-2025-026号

二、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采购人】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编写本章节内容，将新增否决性条款摘要列入本章节，并发布新的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否则，增加的否决性条款无效。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章节是本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否决性条款包括：不予受理、无效标、否决性条款。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

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5.3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2)投标人未按规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如需提供纸质标书，纸质标书为备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5.2.6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 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3)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7.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无

（二）资格审查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第3.5项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采购人修改或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无

（三）评标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产品，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JTZFCG-2025-026号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7. 第三章评标方法/2.评审标准 2.1计算机自动清标(2)由计算机针对以上清标信息内容进行清标，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否决投标。

8.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三）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1.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4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2.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无

JTZFCG-2025-026号

三、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采购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实施周期、实施地点/区域和服务标准

1.3.1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实施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实施地点/区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已通过资格预审的不再要求。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2）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的；（3）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4）母公司与其控股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不低于3 0%）；（5）被同一法人直接或间接持股不低于30%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6）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7）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JZZFCG-2025-026号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标前答疑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召开。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材料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材料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响应和偏差

1.11.1 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条款均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对条款不响应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应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采购人对投标报价的缺漏项和技术偏差有其他要求规定的，由采购人自行填写。

1.12 现场踏勘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内容

1.1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2 信息安全认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JZECG-2025-026号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服务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以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1.4 采购人对评标方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电子招标文件，无论对采购预算作出何种变更，都要重新制作送审采购预算文件，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和采购预算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1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2.1项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公开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按照法定时限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2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查看中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招标文件的质疑（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

（一）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JZZCG-2025-026号

2.3.2质疑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质疑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2.3.3质疑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1)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3)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2.3.4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1)质疑申请不符合上述2.3.1-2.3.3规定的;

(2)超过质疑提出时效的;

(3)已经作出质疑答复、质疑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质疑的;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3.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封面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公司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

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4.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4.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商务偏离表

八、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相关服务计划

十一、政策性支持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JTZFCG-2025-026号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1.1项。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1项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4项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5项。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30 天（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6.1项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2 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3.7.6于采购人的承诺。

3.7.5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须按照/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下载路径：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 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 ）。

JZFCG-2025-026号

(2)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 “ 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 ” 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甘肃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辑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1)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按规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如需投标人在开标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标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现场递交。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1)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场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4.2.4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投标文件内容修改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在线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JTZFCG-2025-026号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 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需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1.2 现场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5.2.2 采购人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5.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完成第(4)或第(5)项后，工作人员开启“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

(8)开标结束。

5.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签到后未参加开标或对开标结果未进行及时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5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标人(如有)的监督下，由采购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1)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2)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3)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4)出现断电事故；

(5)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6)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5.2.6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2)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3)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5.2.7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项目流标。

5.3 开标质疑

JZECG-2025-026号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五）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六）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七）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4 非强制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5 政府采购优先环境标志产品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7 支持监狱企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8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结果公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除外）。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3.1

JTZFCG-2025-026号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9. 代理服务费

9.1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关于放开建设项目服务价格的通知》（ 发改价格 [2015]299 号），放开现行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 5 项建设项目服务价格， 实行市场调节，具 体包括政府投资和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代理、 工程监理、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收费。

10. 招标文件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JTZFCG-2025-026号

10.1 招标文件及其所有附件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外泄，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侵权的法律责任。

10.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JTZFCG-2025-026号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重要说明

电子招标文件中“评审项目”页签的评审内容应与本前附表内容一致，如有不同或者矛盾之处，应以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内容为准。如招标文件中写明的评审内容，如果未体现在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页签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权不予评审。

资格审查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过程

由评委委员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评标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待全部评审工作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电子签名签章确认评审结果后，即产生最终的评标结果。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资格审查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公司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证件视为有效证件）
	2	财务状况	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3	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	提供2024年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人授权函及法人、法人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标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信用查询平台，查询截止时间同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在开标环节现场查询核实。

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JTZFCG-2025-026号

政策优惠认定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 10%

初步评审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 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 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详细评审（ 70分 ）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标	1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2	ISO9001、ISO14001、ISO45001管理体系证书；且证书认证范围包含LED显示屏、LED模块设计、生产和销售等相关内容，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1分）	1
	3	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和ISO/IEC20000-1:201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证书认证范围包LED显示屏相关内容，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1分）	1
	4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等级资质证书；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等级资质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共2分，缺一项扣1分）	2
	5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资质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2分）	2
	6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企业履约能力评价服务认证证书五A级，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7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2分）	2
	8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中国招标领域五星立信企业认证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9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两星认证，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JTZFCG-2025-026号

	10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标准，（适用范围：音频，视屏、灯光、智能视讯系统工程深化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11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具有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能力评价认证四星级（认证范围：LED显示器和LED模块的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能力及相应体系），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12	为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充分践行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理念，LED显示屏生产厂商需提供中国招投标领域碳中和承诺示范单位证书和绿色低碳环保诚信企业AAA级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缺项不得分（1分）	1
技术标	1	本招标文件技术部分指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施工方案可行、施工工艺清楚完整得25分，标★项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其他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备注：为保证显示产品检测机构的权威性，关于LED显示屏主体的相关检测报告需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与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带有检测机构印章的授权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未提供，则以该项指标负偏离判定，扣除相应分值	25
	2	整体方案完整先进，技术成熟安全可靠，提供的设备和辅材品牌知名度高，提供以下设计图纸：结构图、配电图、视频系统图；质量过硬的计15分；产品选型及配置欠佳的，未提供图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15
	3	售后服务：1、对投标文件售后方案中的服务体系完整性、售后服务组织及技术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响应时间的迅速性及售后服务所包含内容的优惠性程度进行综合评比，LED生产厂家具有优秀的售后服务能力，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五星级和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评价认证证书七星级。且认证范围包括LED显示屏和LED模块的售后服务，优得15分，良得10分，一般得5分，缺项不得分。	15

其他评审（ 无此环节 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无	

价格评审（价格分总分： 30分 ）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报价总分

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1)投标文件信息检查：检查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

(2)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详细评审标准

2.3.1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JTZFCG-2025-026号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1.4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的，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3.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3.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3.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4)按本章第2.3.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JZFCG-2025-026号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文件

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JTZFCG-2025-026号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JTZFCG-2025-026号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ITZFCG-2025-026号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JTZFCG-2025-026号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

JTZFCG-2025-026号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JJZFCG-2023-026号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JTZFCG-2025-026号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JTZFCG-2025-026号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2022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

JJZFCG-2022-026号

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JTZFCG-2025-026号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JTZFCG-2025-026号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JTZFCG-2025-026号

附 2

（单位名称）××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万元，占×××%。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JTZFCG-2025-026号

JTZFCG-2025-026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海关总署物资装备采购中心、国家税务总局集中采购中心、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 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JTZECG-2025-026号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

JZFCG-2025-026号

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JTZFCG-2025-026号

司法部

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

JTZFCG-2023-026号

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JTZFCG-2025-02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 年 6 月 10 日

JTZFCG-2025-026号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采〔2022〕16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JTZFCG-2025-026号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

JZFCG-2025-026号

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三、 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

JTZFCG-2025-026号

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10%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JTZFCG-2025-026号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甘肃省财政厅

2022 年 6 月 22 日

JTZFCG-2025-026号

JTZFCG-2025-026号

抄送：省纪委监委派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共印100份

酒泉市财政局文件

酒采办〔2023〕10号

关于深入开展酒泉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县（市、区）财政局，相关金融机构，各代理机构，相关供应商：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进一步深入推广我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JZZFCG-2023026号

一、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定义

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合同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或担保机构担保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二、基本原则

（一）财政引导、银企自愿。市财政局对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进行政策引导，银行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供应商自主决定是否选择参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并自由选择合作银行。

（二）市场主导、风险自担。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干预金融机构与供应商之间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银企双方自行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业务风险，市财政局不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融资业务模式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采取线上融资模式,以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为依托，实现全流程线上融资。

四、融资基本流程

（一）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

JZFCG-2025-026号

资申请。

（二）融资审核。金融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在线审查，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确定融资成交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金融机构向财政部门反馈融资成交信息。

（三）发放贷款。政府采购合同正式签订（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公示为准），金融机构对融资回款账户确认无误后，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发放贷款。

（四）归还贷款。采购人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政府采购融资合同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供应商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按时归还贷款。银行按融资协议约定，从融资回款账户中收回贷款。

五、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区）财政局要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的政策引导，为金融机构和供应商之间开展融资业务提供必要信息，加强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

（二）金融机构要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下，积极开展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服务。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门团队，简化审批手续，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和附加条件，同时，定期统计、汇总、政府采购融资业务办理情况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三）供应商要真实、完整、准确地向金融机构提供融资审

JTZFCG-2025-026号

查所需材料，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并提醒、协助采购人及时办结政府采购融资业务有关手续和程序，严格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

（四）采购人应提高政治站位，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一是应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融资指引条款，随采购文件一同发布。二是要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和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方面给予必要支持，不得干预供应商选择金融机构融资，不得无故拖延支付合同资金。三是供应商和贷款银行要及时将政府采购合同作为融资质押的信息告知采购人。采购人要增强警惕意识，免受供应商虚假游说等因素干扰，从严加强合同付款账户管理，未经贷款银行同意，不得随意更改合同付款账户。四是供应商特已经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可能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中供应商的银行账户与拟贷款银行账户不一致的情形。为支持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合同成功获得银行贷款，采购人应积极协助供应商及时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中的供应商银行账户，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从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立场出发，积极配合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主动宣传介绍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指引条款，明确告知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工作将列入我局对代理机构监督检查的考核范围。

酒泉市财政局

2023 年 4 月 20 日

JTZFCG-2025-026号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酒泉市财政局　　2023 年 4 月 20 日印发

兰州银行
BANK OF LANZHOU

政采e贷

政采订单在手，轻松融资无忧

适用客户

政府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中标的中小微企业。

产品特点

- 多 额度高：可达采购金额的70%
- 快 审批快：线上申请，高效审批
- 好 无抵押：免担保，纯信用
- 省 利率低：利率特惠，支持小微

产品介绍

“政采e贷”是兰州银行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的专项融资服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办理渠道

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在线申请（省级项目）或在兰州银行任意网点申请办理。

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

（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营业部	黄经理18919426283	地址：肃州区北大街37号（中医院南侧）
南街支行	王经理18993759667	地址：肃州区富康路2号1-9（凯旋苑向东50米）
东街支行	崔经理15109379626	地址：肃州区东大街90号（食乐天大酒店楼下）
西城支行	关经理17718669057	地址：肃州区雄关路20号（西关车站向南500米）
玉门支行	白经理18893630682	地址：玉门新市区明珠大酒店南侧

JTZFCG-2025-026号

兰州银行
BANK OF LANZHOU

兰州银行“政采e贷”业务客户申请操作手册（线上）

¥ 第一步 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或百度甘肃政府采购网点击进入。

¥ 第二步 供应商系统用户注册

若供应商没有甘肃省政府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或甘肃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账号，须在甘肃省政府合同融资服务平台进行供应商注册（如下图）。通过中介企业已有甘肃省政府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或甘肃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账号，可直接登录甘肃省政府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JTZFCG-2025-025号

¥ 第三步 供应商系统用户登录

在甘肃政府采购网进入甘肃省政府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模块或使用以下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进入，并使用账号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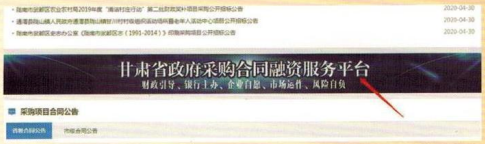

¥ 第四步 贷款业务申请

登录成功后进入“政采贷系统管理”，点击贷款申请，选择兰州银行提交意向书并填写相关信息，选择对应抵押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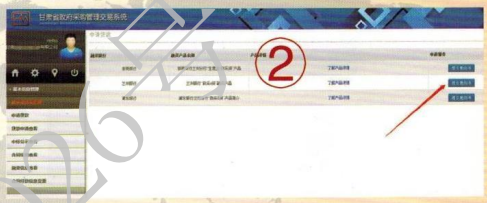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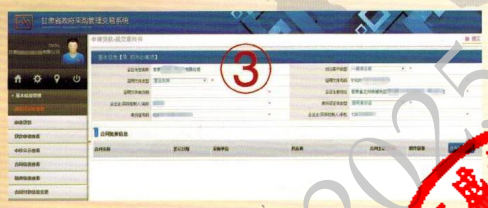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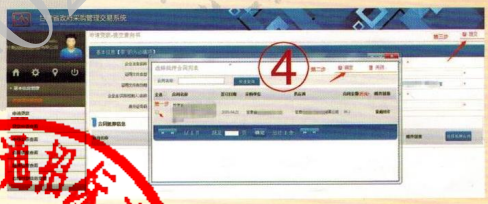

注：选择抵押合同时需确保该采购项目合同已备案公示，未备案公示的采购项目合同查询时不显示；同一采购项目合同仅能选择抵押一次。

¥ 第五步 业务办理进度跟进

申请提交成功后，供应商需联系经办行及时跟进该项业务办理进度，并可进入“贷款申请查看”查看贷款申请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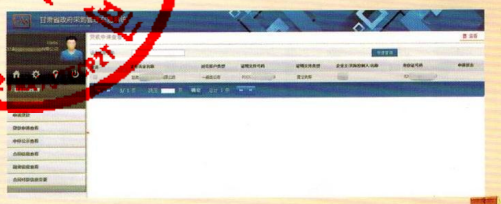

JTZFCG-2025026号

第四章 合同条款

JTZFCG-2025-026号

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合同编号：BGZJ-ZC421XXX号

需方：（采购人）：

供方：（供应商）：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规和政府采购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投标文件承诺的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照执行：

一、采购品目、型号、数量及金额（注：填写不下时，可按此表格自行打印清单）

项目	型号及主要技术指标	采购预算（万元）	中标价（万元）	节约资金（万元）	节约率

二、交货地点、时间：

交货时间：于年月日到年月日前交货完毕。

收货单位名称：指定地点：

收货联系人：联系电话：

交货方式：

1、供货方送货上门，供方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交由指定收货人验收。此外，供方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运输、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2、供方有权要求需方在收到货物时在收货清单上加盖公章或由合同约定的收货联系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明进行签收，否则可以不交接货物并不承担可能造成的延期供货责任。

三、质量与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

质量和验收标准依据以装箱单和国家有关法规规定。

（一）验收标准：1、招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质量标准； 2、合格证；3、供方保证一次性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二）提出异议时间截止7天。

四、质量保证金：

JTZFCG-2025-026号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必须向采购人（需方）交纳中标价3% 的履约保证金，一年期满经需方验收合格后予以无息退还。

五、售后服务：

以《装箱单》和国家有关法规规定为依据。产品服务标准以招标文件承诺服务标准提供服务。供方与需方另可补充达成如下条款：

1、供方必须按需方要求清单所需要的配置、参数、保质保量供货。

2、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统一质量标准。

六、付款方式：

XXX

七、违约责任：

1、供方未能按供货合同的约定近期完成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合同总额1%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最高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超过5日，有权解除合同。

2、如因供方供应的设备质量问题，造成需方损失，供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八、变更解除合同及解决纠纷方式：

1、供需双方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经同级政府采购办公室书面同意。

2、纠纷方式：双方协商□；向授权厂商投诉□；向财政部门投诉□；提请仲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规定办理。

2、本合同为供应商与采购人买卖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二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一份、代理机构备案一份。

JTZHCG-2025026号

供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需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经办人： 签字日期：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 账号：

JTZFCG-2025-026号

金塔县财政局 LED 高清显示屏安装采购项目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视频区		
1	LED 显示屏	1.点间距：1.538mm 2.模组尺寸：320*160 ，分辨率:208X104； 3.抗电强度：在交流电源输入端与金属外框或可触及的金属结构件（与保护接地连接）间施加 50HZ 基本正弦波、1500V（有效值）的测试电压，1min，测试期间不发生绝缘击穿； 4 像素失控率等级：整屏像素失控率符合 SJ/T11141-2017 标准 C 级 PZ≤1×10-6；可实现 LED 单点检测、通讯检测、温度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等功能；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的 LED 显示屏单点检测装置相关证明并加盖厂家鲜章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一个是双线冗余容错相关证明，还有一个单点检测相关 LED 显示屏模组控制板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鲜章证明文件。 5.最大亮度≥600cd/㎡，支持 0-255 级灰度调节，亮度鉴别等级：Bj≥24； 6.对比度：≥8888:1； 7.水平/垂直视角：≥170°/170°； 8.使用寿命：≥120000h，平均失效间隔时间：≥100000h； 9.接地电阻：多个拼接的 LED 显示屏的金属外壳应与 LED 显示屏的钢架一起接地，且显示屏整体系统的接地电阻应不大于 1Ω； 10.冷热冲击：符合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要求，将 LED 显示屏加温到 60℃在降温到-20℃进行 8h 循环冷热冲击实验； 11.内部线材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12.PCB 电路设计：PCB 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 OSP 工艺； 13.最大功耗≤260W/㎡；平均功耗≤90W/㎡； 14.刷新率≥3840Hz； 15.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16.温升：按 GB4943.1-2011 标准在显示屏满负荷工作 30min 后用测温计测试各可触及点	套	1

JTZFCG-2025-026号

		温度，LED 显示屏正常使用时在达到热平衡后，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的温升应不超过 35K，绝缘材料温升应不超过 35K； 17.产品正面 IP 防护等级：符合 IP3X； 18.跌落测试：按 GB/T 2423.7-1995 标准样品处于自由状态下检测面跌落、角跌落、倾跌与翻倒、自由跌落、弹跳跌落； 19.电源平均效率：按 GB20943-2013 附录 A 的规定进行，LED 显示屏供电电源的功率因数≥95%，转换效率≥86%； 20.模组机械强度：≥25MP； 21.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 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 1%～199%； 22.稳定性试验：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 168h，不应出现电、机械或操作系统的故障； 23. 灯珠推力测试：随机选择 LED 灯珠，在灯珠四侧以水平夹角 45° 的方向施加推力 12N，灯珠未破碎或脱落； 24.视觉舒适度：（VICO 指数）范围在 0-1 级，满足 CSA035.2-2017 标准； 25.拼缝亮线暗线校正：从控制系统和结构设计两方面消除亮、暗线，彻底改善困扰 LED 显示屏安装精度造成的亮、暗线问题； 26.系统加密功能：具有信号加密传输功能，支持控制器与屏体之间信号加密传输功能，防止网络恶意入侵； 27.表面硬度：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4H；		
2	电源	1.输入电压范围：220VAC； 2.额定输出电压：4.5Vdc	块	72
3	接收卡	1、单卡 8 个标准 HUB75E 接口，输出 16 组 RGB 数据。 ★2、支持向导式设置，用户根据软件提示即可完成操作，便于完成模组的点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3、发送端到显示端延迟低至一帧，避免系统延迟导致的画面不同步问题。（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4、为保障屏幕色彩一致性，支持亮度、色度逐点校正，提供校正低灰补偿，保障低灰显示效果。 5、支持一键修缝功能，可消除显示单元间的亮暗线，且不影响原始校正系数。 6、支持静态屏到 128 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张	36

JTZFCG-2025-026号

		★7、为方便调试与维护，产品应支持智能串线功能，无需了解接收卡串线顺序，用户可根据屏幕闪烁提示，在软件上完成映射设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抽点显示与数据偏移，可完成异形屏带载，搭配专用异形发送设备时还可实现高保真图像变形显示，在异形屏幕上播放普通素材时有效避免内容缺失。 ★9、支持一键回读与修复，维护更换卡时无需对其重新调试，可一键回读所有配置文件信息从而快速恢复参数设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为方便调试与维护，产品系统可通过智能识别待连接的显示屏照片的方式快速显示屏连接设置时。（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1、可对产品网络通信状态进行实时检测，反馈数据包总数、错误包数及网线连接顺序、在线接收卡数量等数据。 12、支持接收卡网口备份功能，备份状态下，接收卡网络数据为双向传输，保障显示屏播出正常。 ★13、支持程序升级断电保护功能，保证产品后续升级的安全性。（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4、为保障显示效果，接收卡的亮度有效率与刷新率、灰度等级相对独立，可单独对亮度有效率进行调节而不引起其他两项参数变化。（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5、为保证产品使用安全，产品具备抗电击及能量危险防护特性。 ★16、具备色彩还原技术，能够针对 LED 屏显示特性，真实地展现图像原本色彩。（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7、支持任意倍频技术，能够有效消除手机拍摄时出现的扫描线。（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8、支持 3D 显示功能，配合 3D 发送控制器或 3D 图像处理器可使屏幕具备 3D 显示效果。 19、为保证显示效果，接收卡的亮度有效率与刷新率、灰度等级相对独立，可单独对亮度有效率进行调节而不引起其他两项参数变化。 ★20、为保障产品使用安全，产品应具备电源反接保护电路，防范电源反接伤害。（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1、为保障系统信息安全，本产品核心运算芯片采用高性能国产芯片。		

JTZFCG-2025026-1

		★22、可配合发送端设备对图像进行实时处理，使得显示屏在播放普通 SDR 图像素材时可以实现 HDR 显示效果。（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3、为便于后期维护，产品支持数据组交换，可修改 HUB 接口数据组交换，并固化到接收卡中。（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4、支持旋转接收卡画面，实现 90 度、180 度、270 度、镜像画面显示。 25、支持通过按钮进入测试模板，用于模组显示测试。 ★26、序列化升级：支持编辑需要升级的接收卡序列，便于多类型接收卡统一升级维护。（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7、可提供 LED 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8、可提供控制卡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鲜章）。 29、控制系统同品牌，与控制系统其他分项无缝兼容，完全满足控制系统性能需求。控制系统（含多画面拼接器、视频控制器、独立主控、同步接收卡）采用同一生产厂家同一品牌产品，严禁贴牌。 30、设备通过 CQC 认证、FCC 认证、CE 认证、RoHS2.0 认证，并可提供相应证书（加盖厂家鲜章）		
4	视频处理器	★1、设备配备有真彩色 LCD 面板，可通过 LCD 面板查看当前设备状态信息。（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输入支持 1 路 DP，1 路 HDMI1.4，2 路 HDMI1.3，2 路 DVI，其中 DP 及 HDMI1.4 最高支持 4K@30Hz 分辨率信号输入。 3、支持 12 网路千兆网口最高支持 780 万像素，最宽支持 12000 像素，最高支持 4000 像素。 4、支持 EDID 配置管理：支持 EDID（Extended Display Identification Data，扩展显示识别数据）的读取、修改、自定义。 ★5、 无论是信号切换还是整个场景模板的切换，设备均可完成无缝的过渡，且具备淡入淡出特效，切换过程中不会出现黑屏、闪烁、延迟等现象。（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6、设备最多可同时输出 3 个相同或不同的输入信号画面，画面大小、位置可任意调整。 ★7、可对画面进行任意缩小放大，画面位置可任意设定，画面内容可裁剪。具备视频补偿处理算法，画面缩小无尺寸限制，并保留图像细节，减轻画面放大多倍后产生的	台	1

JTZFCG-2025-026

		失焦现象。（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信号备份，对于任意一路输入信号， 可指定另一路输入信 号作为其备份信号， 在播放该信号时， 若该信号发生丢失， 备份信号会自动切换至屏幕上。（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9、能够对图像进行实时处理，使得显示屏在播放普通 SDR 图像素材时可以实现 HDR 显示效果。（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用户可将设置好的设备参数保持成不同的模式，之后可快速调用不同的模式，最多可支持 32 个模式存储。（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1、为便于显示屏后期维护，进行设备更换时，新的设备可直接读取已经设置好的接收卡上的参数进行自身参数适配，无需重新设置屏幕参数。（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2、为便于显示屏后期维护，进行接收卡更换时，设备可直接下发正确参数给更换的接收卡，无需重新配置接收卡参数。（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3、支持 USB、网口及串口控制，支持中控控制。 ★14、为保障设备长期安全使用，设备应支持通道保护功能，对设备输入、输出 I/O 接口进行保护，避免过电压、过电流的冲击，通道间相互独立，且彼此互补。（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5、设备应保证产品结构以及机械强度在使用过程中无风险，设备需要通过冲击试验、经受 750mm 高度不同方向跌落 3 次跌落试验测试，无危险呈现。设备可支持 250N 恒定作用力，外部防护罩可承受 250N-10N 的恒定作用力持续 5S。（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6、设备通过 CQC 认证，并可提供相应证书（加盖厂家公章）。 ★17、提供控制卡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 ★18、为保证系统稳定，操作简单方便，以及售后服务统一可靠，控制系统（视频控制器）必须具备优秀的前端视频处理功能，不再另行配置其他品牌或同一品牌下其他型号的视频处理器。控制系统（含多画面拼接器、视频控制器、独立主控、同步接收卡）及播控系统（含播控软件及服务器）采用同一生产厂家同一品牌产品。		
5	压铸铝箱体	箱体尺寸 640*640 640*480	个	36

JTZFCG-2025026号

6	屏体结构及包边	快速结构	套	1
7	配电箱	显示屏 2 组 6 路输出，延时 1 次上电，常带电插座 1 个，常带电空开 1 个，电源指示灯，运行指示灯。尺寸：400*600*150	台	1
8	专用线材及配件	接卡线、长排线、网络跳线	批	1
9	辅材及运费		项	1
10	安装调试费	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	项	1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视频区		
1	LED 显示屏	1.点间距：1.25mm 2.模组尺寸：320*160 ，分辨率：256X128； 3.抗电强度：在交流电源输入端与金属外框或可触及的金属结构件（与保护接地连接）间施加 50HZ 基本正弦波、1500V（有效值）的测试电压，1min，测试期间不发生绝缘击穿； 4.像素失控率等级：整屏像素失控率符合 SJ/T11141-2017 标准 C 级 PZ≤1×10-6；可实现 LED 单点检测、通讯检测、温度检测，电源检测，温度监控等功能；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的 LED 显示屏单点检测装置相关证明并加盖厂家鲜章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一个是双线冗余容错相关证明，还有一个单点检测相关 LED 显示屏模组控制板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鲜章证明文件。 5.最大亮度≥600cd/㎡，支持 0-255 级灰度调节，亮度鉴别等级：Bj≥24； 6.对比度：≥9000:1；	套	1

JTZFCG-2025-026号

		7.水平/垂直视角：≥170°/170°； 8.使用寿命：≥120000h，平均失效间隔时间：≥100000h； 9.接地电阻：多个拼接的 LED 显示屏的金属外壳应与 LED 显示屏的钢架一起接地，且显示屏整体系统的接地电阻应不大于 1Ω； 10.冷热冲击：符合 GB 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要求，将 LED 显示屏加温到 60℃在降温到-20℃进行 8h 循环冷热冲击实验； 11.内部线材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12.PCB 电路设计：PCB 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 OSP 工艺； 13.最大功耗≤260W/㎡；平均功耗≤90W/㎡； 14.刷新率≥3840Hz； 15.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16.温升：按 GB4943.1-2011 标准在显示屏满负荷工作 30min 后用测温计测试各可触及点温度，LED 显示屏正常使用时在达到热平衡后，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的温升应不超过 35K，绝缘材料温升应不超过 35K； 17.产品正面 IP 防护等级：符合 IP3X； 18.跌落测试：按 GB/T 2423.7-1995 标准样品处于自由状态下检测面跌落、角跌落、倾跌与翻倒、自由跌落、弹跳跌落； 19.电源平均效率:按 GB20943-2013 附录 A 的规定进行，LED 显示屏供电电源的功率因数≥95%，转换效率≥86%； 20.模组机械强度：≥25MP； 21.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 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 1%～199%； 22.稳定性试验：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 168h，不应出现电、机械或操作系统的故障； 23. 灯珠推力测试：随机选择 LED 灯珠，在灯珠四侧以水平夹角 45° 的方向施加推力 12N，灯珠未破碎或脱落； 24.视觉舒适度：（VICO 指数）范围在 0-1 级，满足 CSA035.2-2017 标准； 25.拼缝亮线暗线校正：从控制系统和结构设计两方面消除亮、暗线，彻底改善困扰 LED 显示屏安装精度造成的亮、暗线问题； 26.系统加密功能：具有信号加密传输功能，支持控制器与屏体之间信号加密传输功能，防止网络恶意入侵；		

JTZFCG-2025-026号

		27.表面硬度：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4H； 以上 3-27 条参数需提供封面具有 CNAS、CMA 标识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电源	1.输入电压范围：220VAC； 2.额定输出电压：4.5Vdc	块	88
3	接收卡	1、单卡 8 个 D320 接口，输出 32 组 RGB 数据。 ★2、支持向导式设置，用户根据软件提示即可完成操作，便于完成模组的点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3、发送端到显示端延迟低至一帧，避免系统延迟导致的画面不同步问题。（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4、为保障屏幕色彩一致性，支持亮度、色度逐点校正，提供校正低灰补偿，保障低灰显示效果。 5、支持一键修缝功能，可消除显示单元间的亮暗线，且不影响原始校正系数。 6、支持静态屏到 128 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 ★7、为方便调试与维护，产品应支持智能串线功能，无需了解接收卡串线顺序，用户可根据屏幕闪烁提示，在软件上完成映射设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8、支持抽点显示与数据偏移，可完成异形屏带载，搭配专用异形发送设备时还可实现高保真图像变形显示，在异形屏幕上播放普通素材时有效避免内容缺失。 ★9、支持一键回读与修复，维护更换卡时无需对其重新调试，可一键回读所有配置文件信息从而快速恢复参数设置。（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为方便调试与维护，产品系统可通过智能识别待连接的显示屏照片的方式快	张	44

JTZFCG-2025-026-号

		速显示屏连接设置时。（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1、可对产品网络通信状态进行实时检测，反馈数据包总数、错误包数及网线连接顺序、在线接收卡数量等数据。 12、支持接收卡网口备份功能，备份状态下，接收卡网络数据为双向传输，保障显示屏播出正常。 ★13、支持程序升级断电保护功能，保证产品后续升级的安全性。（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4、为保障显示效果，接收卡的亮度有效率与刷新率、灰度等级相对独立，可单独对亮度有效率进行调节而不引起其他两项参数变化。（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5、为保证产品使用安全，产品具备抗电击及能量危险防护特性。 ★16、具备色彩还原技术，能够针对 LED 屏显示特性，真实地展现图像原本色彩。（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7、支持任意倍频技术，能够有效消除手机拍摄时出现的扫描线。（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8、支持 3D 显示功能，配合 3D 发送控制器或 3D 图像处理器可使屏幕具备 3D 显示效果。 19、为保证显示效果，接收卡的亮度有效率与刷新率、灰度等级相对独立，可单独对亮度有效率进行调节而不引起其他两项参数变化。 ★20、为保障产品使用安全，产品应具备电源反接保护电路，防范电源反接伤害。（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1、为保障系统信息安全，本产品核心运算芯片采用高性能国产芯片。 ★22、可配合发送端设备对图像进行实时处理，使得显示屏在播放普通 SDR 图像素材时可以实现 HDR 显示效果。（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3、为便于后期维护，产品支持数据组交换，可修改 HUB 接口数据组交换，并固化到接收卡中。（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24、支持旋转接收卡画面，实现 90 度、180 度、270 度、镜像画面显示。 25、支持通过按钮进入测试模板，用于模组显示测试。 ★26、序列化升级：支持编辑需要升级的接收卡序列，便于多类型接收卡统一升级维护。（需提供带有 CNAS、ilac-MRA、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JTZFCG-2025-026号

		27、可提供 LED 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8、可提供控制卡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鲜章）。 29、控制系统同品牌，与控制系统其他分项无缝兼容，完全满足控制系统性能需求。控制系统（含多画面拼接器、视频控制器、独立主控、同步接收卡）采用同一生产厂家同一品牌产品，严禁贴牌。 30、设备通过 CQC 认证、FCC 认证、CE 认证、RoHS2.0 认证，并可提供相应证书（加盖厂家鲜章）		
4	视频处理器	1、纯硬件 FPGA 架构：无 CPU、无内核、无中毒与崩溃风险，系统运行稳定，平均故障时间 MTBF>30,000 小时，支持 365×24 小时的连续运行。 2、设备的输入卡、输出卡、控制卡等都是可插拔模块化的设计，方便以后升级维护。（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设备具有 2 路 DVI、2 路 HDMI1.3 、1 路 HDMI2.0、1 路 DP1.2 输入接口；设备具有 24 路网口输出，可直接连接接收卡点屏。（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设备配备 4K@60Hz 输入接口，支持 4096×2160@60Hz 或 7680×1080@60Hz 分辨率，并支持自定义分辨率，最宽 8000 像素，最高 4000 像素。 5、设备可自定义输出分辨率，可设置输出时钟频率、行列前沿、行列同步、行列后沿参数，以达到完美的适应性输出。（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软件控制与 B/S 架构管理：用户可通过上位机软件进行直连或局域网控制；同时设备支持 B/S 架构，用户可使用浏览器通过局域网或互联网直接访问设备进行管理，无需安装软件，实现跨平台管理。（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设备最高可实现 8 个画面同时显示，画面可跨输出口显示、支持任意叠加，大小可任意设置。（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设备可以将多路输入信号组合成单路信号，以完成组合信号开窗、切换操作，简捷便利。（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设备具备画面缩放/裁剪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输出的视频图像进行缩放、裁剪操作。 10、设备支持两组屏幕管理，每组屏幕相应的输出口分辨率可分别设定，以应对异形屏或复杂场景下多种显示终端的混合控制。 11、设备支持 EDID（Extended Display Identification Data，扩展显示识别数据）	台	1

JTZFCG-2025-026号

		的读取、修改、自定义。 12、设备支持 Super Resolution 放大技术，画面缩小无尺寸限制，并保留图像细节，减轻画面放大多倍后产生的失焦现象 。 13、设备支持 Crossint 拼接技术，可解决跨板卡缩放的相位误差，彻底杜绝图像拼接处错位、撕裂等问题。 14、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设备不同的预设参数保存为场景，并可一键调用，场景数量不少于 1000 个，可自定义设置场景名称。同时支持轮巡功能，不同场景可按用户制定的计划自动进行切换。（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设备支持与任意指定输入信号进行同步，用以保证本机设备信号与系统中的其他设备保持同步。（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可通过移动端设备 APP 软件对设备进行参数设置及信号管理，支持安卓、IOS 及 Windows 系统。（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7、设备支持硬件运行状态监测，用户可在上位机软件查看到各个板卡的硬件实时工作温度、自测试结果、运行状态和程序版本。（需提供 CNAS、ilac-MRA 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8、产品通过 CQC 认证，可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生产商公章。 19、产品生产商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管理体系认证，可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并加盖生产商公章。 20、提供设备生产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5	压铸铝箱体	箱体尺寸 640*640*180	个	44
6	屏体结构及包边	快速结构	套	1
7	配电箱	显示屏 2 组 6 路输出，延时 1 次上电，常带电插座 1 个，常带电空开 1 个，电源指示灯，运行指示灯。尺寸：400*600*150	台	1
8	线材及配件	接卡线、长排线、网络跳线	批	1
9	辅材及运费		项	1

JTZFCG-2025-026号

10	安装调试费	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	项	1

JTZFCG-2025-026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JTZFCG-2025-026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___

供应商名称：___

供应商地址：___

联系人：___

联系电话：___

JTZFCG-2025-026号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公司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

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4.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4.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商务偏离表

八、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相关服务计划

十一、政策性支持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JTZFCG-2025-026号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二、其他资料

JTZFCG-2025-026号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 提供 _____（设备材料名称及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JTZFCG-2025-026号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JTZFCG-2025-026号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JTZFCG-2025-026号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采购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JTZFCG-2025-026号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JTZFCG-2025-026号

四、资格审查资料

JTZFCG-2025-026号

4.1 公司营业执照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JTZFCG-2025-026号

4.2 财务状况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近两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JTZFCG-2025-026号

4.3 社保缴纳、纳税证明材料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JTZFCG-2025-026号

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JTZFCG-2025-026号

4.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JTZFCG-2025-026号

4.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JTZFCG-2025-026号

4.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JTZFCG-2025-026号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周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JTZFCG-2025-026号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服务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参数	备注	偏离情况

JTZFCG-2025-026号

七、商务偏离表

JTZFCG-2025-026号

八、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JTZFCG-2025-026号

九、技术支持资料

JTZFCG-2025-026号

十、相关服务计划

JTZFCG-2025-026号

十一、政策性支持

JTZFCG-2025-026号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JTZFCG-2025-026号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JTZFCG-2025-026号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JTZFCG-2025-026号

十二、其他资料

JTZFCG-2025-026号

七、其他内容

JTZFCG-2025-026号